#### 国科办农[2023]46号

#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3 年度 "大美科技特派团" 微视频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特派员制度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挖掘优秀科技特派团典型事迹,推广先进帮扶经验和成果,营造科技助力乡村振兴良好氛围,科技部决定开展2023年度"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征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作品主题

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科技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为主题,围绕科技特派团团队工作和生活,关注地方农业主导产业发展需求,体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中的科技力量,弘扬科技特派团扎根基层、默默奉献的科学精神,展示地方特色产业成果、优秀帮扶模式。

#### 二、活动对象

活动面向全国征集作品,各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均可参加,特别鼓励各地方科技部门、农业部门、宣传部门、影视制作公司、院校师生、独立视频制作人、微视频拍摄爱好者积极参加。

#### 三、活动时间

(一)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作品征集。

通过地方推荐和单位或组织自荐方式,进行作品征集。

(二) 2023 年 7 月, 形式审查。

"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征集活动组委会进行征集作品形式审查。

(三) 2023 年 8 月, 公众评选。

对通过形式审查的作品, 开通公众网络投票通道, 向公众展

示。鼓励社会公众积极参与作品评选活动,进行投票。公众评选结果作为作品成绩的一部分。

(四) 2023 年 9 月, 专家评审。

采取专家独立评审的方式进行,初评评选出 100 部入围作品。 由现场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终评,评选出优秀作品 60 部。

(五) 2023 年 10 月-12 月, 结果发布和展示。

发布评选结果,集中展示获奖作品。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凯迪

电 话: 010-58884123

传 真: 010-58884132

邮 箱: ketepai@stdaily.com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5 号科技日报社

邮 编: 100038

附件: 1. 作品要求

- 2. 作品推荐方式、评选机制及提交方式
- 3. 2023 年度"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征集活动作品推荐表
- 4. 2023 年度"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征集活动作

# 品自荐表

科技部办公厅 2023年4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 作品要求

#### 一、作品方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对科技特派员制度推行 20 周年作出的重要指示为指 引,围绕科技特派团团队工作、生活等内容进行拍摄(需简单配乐, 有真人出镜),并附上内容介绍等文字说明,可参考以下建议:

(一) 推广科技成果。

科技特派团在科技帮扶中推广的高科技成果及取得的成效等。

(二)突破产业瓶颈。

围绕各地优势特色产业,突破产业瓶颈,开展全产业链科技帮扶、人才培养、成果转化和创业服务等。

(三)先进帮扶模式。

科技特派团开展帮扶工作的感人故事和先进模式。

(四)工作生活日常。

纪录片形式。跟拍科技特派团工作、生活的一天,抓取科技特派团帮农助农的画面。

(五)为乡村"带货"。

通过讲述科技特派团故事,充分宣传地方产品特色,推广好产品、好成果。

#### 二、形式、格式要求

#### (一)形式。

可通过手机、相机等多种视频终端摄录,呈现形式为与主题相关的纪录短片、视频剪辑等。

#### (二)格式。

MP4 格式,时长 3 分钟以内,画幅为横幅(高清视频)。

#### 三、参选要求及作品权益

#### (一) 参选要求。

参选作品应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间制作或播出的原创微视频作品。

#### (二)作品权益。

- 1. 已发表和未发表作品均可参与此次微视频征集活动,但 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拥 有完整独立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因 作品涉及的著作权、肖像权及其他一切法律责任引起的权益纠纷 均由参赛者自负。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归主办方 所有。
- 2. 征集的相关视频和图文资料等所有权归主办方所有。主办方有权将所有参赛作品用于非营利性的公益宣传,凡入选作品用于非营利性宣传和展览制作等将不另付稿酬。
  - 3. 主办方具有本次活动成果的使用权和处置权。

### 作品推荐方式、评选机制及提交方式

#### 一、推荐方式

(一)地方推荐。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委、局)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推荐微视频不超过10部。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科技特派团推荐1部,所在省份推荐数量不受10部限制。

#### (二)社会征集。

为激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微视频创作,加大科技特派团群体 宣传,可由单位或组织(需加盖公章)自荐1部作品。

#### 二、评选机制

(一)评选程序。

活动包括网友投票和评委评选两个阶段,坚持"公平、公正、 公开"原则。

- 1. 网友投票。参选作品经形式审查后,在主办方指定网站进行展播,由公众对参选作品进行投票,投票周期为7天,最终投票结果将计为作品总成绩一部分。
- 2. 评委评选。从思想性、艺术性和技术创新性等方面进行评分,总分100分,其中作品内容占70%、拍摄技巧水平占10%、编辑效果占10%、创新性占10%。分为初评和终评两个阶段,初

评总分前100名进入终评。作品终评分数=现场评委评分(满分为8分)+公众评选结果(票数最高为2分)。

#### (二) 奖项设置。

- 1. 根据评选结果评选出优秀作品 60 部,其中一等奖 5 部、二等奖 10 部、三等奖 20 部、优秀奖 25 部,并颁发获奖证书。
- 2. 优秀作品在科技日报新闻客户端、中国科技网及科技日报 第三方平台等媒体集中展示,并将择优推荐至学习强国平台及其 他媒体平台展播。

#### 三、提交方式

(一)地方、部门推荐作品。

各地方、各部门推荐参选,须同时通过以下 2 种方式提交 材料。

- 1. 发送作品视频文件、《微视频征集活动作品推荐表》(附件3)的电子版、纸质版扫描件至邮箱 ketepaimost@stdaily.com。
- 2. 邮寄推荐的微视频光盘(3套)、纸质版《微视频征集活动作品推荐表》(3份)至科技日报社。

#### (二)社会征集作品。

- 1. 单位或组织自荐参选,请将《微视频征集活动作品自荐表》 (附件 4)的电子版、纸质版扫描件、作品视频文件一并发送邮件至: ketepai@stdaily.com
- 2. 邮寄自荐的微视频视频光盘(3套)、纸质版《微视频征集活动作品自荐表》(3份)至科技日报社。

### (三)注意事项。

作品征集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 1. 各地方推荐的微视频作品中,只能由第一作者提交,限 1 部;多个单位共同参与制作同一部微视频,只能由第一制作单位 提交,限 1 部。
- 2. 自荐机构应为微视频作品原创机构,限1部;多个机构参与制作的,只能由第一制作机构自荐,限1部。

# 附件 3

# 2023 年度"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 征集活动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序号:		
名 称					
类 别			播出时间		
主创人员(或单位)					
播出平台及网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i		电子邮箱		
内容简介	( 100	)字以内)			
主要创新点	( 100	)字以内)			
传播效果 (如点击量等)	( 100	)字以内)			
作者承诺	办方	郑重承诺:对所提交的行 指定平台(包括科技日 展播。如在评选期间出	报社全媒体平 现任何纠纷,	台及其他合作平	台)上进行果。
单位推荐			单位	立(盖章) 2023 年	月日

注: 签字需手写

# 附件 4

# 2023 年度"大美科技特派团"微视频 征集活动作品自荐表

,	14 1- 14	
白	荐机构:	
口	151/11/19.	

自荐时间:

名 称	
类 别	播出时间
主创人员或机	构
播出平台及网	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内容简介	(100 字以内)
创新点	(100字以内)
传播效果	(100 字以内)
(点击量等)	
作者承诺	本人(本机构)郑重承诺: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同意在主办方指定平台(包括科技日报社全媒体平台及其他合作平台)上进行无偿展播。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将由本人(本机构)承担后果。
	姓名 ( 签字 ): 个人 印章 2023 年 月 日
自荐机构	自荐机构 (盖章) 2023 年 月 日

注: 签字需手写